長榮大學管理學院土地管理與開發學系研究所105學年度課程規劃審議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學院教育目標 | 「培養具備管理/專業、創新、倫理與服務精神之人才」 |
| 系(所)教育目標 | (1) 培育具正確土地管理觀念及土地開發技術之土地資源規劃、管理、開發及經營之專業人才 (2) 培育研究所畢業生成為兼具國際視野、全球化思維之人才 (3) 培育在地化行動能力的土地管理與開發專業之高階實務與研究人才 |
| 學生核心能力 | (1)具備分析與解決土地專業問題的能力 (2)具備應用經濟、統計、資訊或其他研究方法的能力 (3)具備永續發展及土地倫理的價值觀 (4)具備土地專業之國際視野 (5)具備土地市場與經濟之專業知識與分析能力(地政資產類專業)  (6)具備土地管理之理論、法制及方法的應用能力(地政資產類專業) (7)具備關懷環境安全之人文與防災素養。(開發規劃類專業)  (8)具備土地規劃、防災管理、技術或跨領域整合之基礎及應用能力。(開發規劃類專業) |
| 課程結構 | 區分 | 類別 | 應修學分數 | 比例 | 師資 | 備註 |
| 校訂 | 畢業論文 | 6 | 6/40 | 本系專任：13人 |  |
| 院訂 | 選修 | 2 | 2/40 | 本系專任： 1人 |  |
| 本系專業課程 | 基礎必修 | 7 | 7/40 | 本系專任：13人外系支援：0 人校外兼任：0 人 |  |
| 本系選修 | 10~27 | (10~27)/40 | 本系專任： 13人外系支援：0 人校外兼任：0 人 |  |
| 承認外系研究所選修 | 0~9 | (0~9)/40 |  |  |
| 課程配當表 |  附件夾檔 |
| 課程地圖 |  附件夾檔 |

**長榮大學 管理 學院 土地管理與開發學系 碩士班**

105學年度入學課程配當檢核表**(系課程委員會使用)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審核 | 備註 |
| 共同課程(國文、服務學習…)是否依據課程標準碼進行建置？ | □ 是□ 否 |  |
| 課程內容需跨學期(年)開設者，標示方式是否依規定統一採Ⅰ、Ⅱ、Ⅲ、Ⅳ…？ | □ 是□ 否 |  |
| 各學系專業必選修課程之學分數，是否依規定與每週上課時數相同？ | □ 是 □ 否 | ‧學術專題研討Ⅰ~Ⅳ-1學分3小時**說明**：本課程著重講授及課堂上之學術討論，故以1學分3小時方式。‧專業英文文獻討論Ⅰ、Ⅱ-0學分2小時**說明**：本課程著重全英文講授及課堂上之學術討論，故以0學分2小時方式。 |
| 各學系專業必選修實驗、實習或術科課程，每一學分每週上課時數是否依規定以2小時為原則？ | □ 是□ 否 |  |
| 課程配當表所列之課程是否依規定清楚標示為「必修或選修」？ | □ 是□ 否 |  |
| 課程配當表所列之課程是否依規定清楚標示為「講授或實習實驗」？ | □ 是□ 否 |  |
| 課程配當表所列之合計畢業必修、選修學分數是否正確？ | □ 是□ 否 |  |
| 系(所)內部相關規定，是否依規定列於課程配當表之下方？ | □ 是□ 否 |  |

系(所)主任簽章：

填表日期：105 年 3 月 24 日





